**附件2**

成都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评优参评工作流程

宣传动员：

各教学点了解评优办法的具体内容和评优工作通知的具体安排，在学生中作好宣传动员工作

推选候选：

根据评优办法规定的条件和程序评选出上年度“优秀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候选人

公示候选人：

各教学点在本单位公示栏对候选人进行公示，填写公示结果表上报继教院成教科

候选人填表：

公示无异议后，填写评优登记表。

班主任填表：电子档上报继教院成教科

班主任在登记表上填写候选人的年度总评成绩和主要先进事迹并签字(可用电子文档)

参评单位签署意见：

参评单位在登记表公示情况栏填写公示结果 ，(无反对意见填“无异议”)和推荐意见；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纸质档上报成教科。

继续教育学院评审：

参评单位按规定的时间将参评材料电子表格传到继续教育院成人教育科，初审无异议后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评审

继续教育院党政审定并公示无异议后报分管校领导审批行文